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23-009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暨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7月23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届满暨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投资控股"）将所持有的公司A股股份不超过6,000,000股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参与期间为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出借股份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于近日收到融捷投资控股《关于计划将所持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告知函》，鉴于前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即将届满，融捷投资控股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继续以其持有的部分公司A股股份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8,0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前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实施情况

（一）融捷投资控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实施方式	出借期间	本公告披露日出借股份余额（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融捷投资控股	借券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2023年2月11日	732,400	0.03%

注：融捷投资控股前次出借公司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的股份

（二）融捷投资控股前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前次证券出借前持有股份		前次证券出借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融捷投资控股	无限售流通股	155,149,602	5.33%	154,417,202	5.30%

二、股东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鉴于前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即将届满，融捷投资控股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继续以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8,0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含当前已出借股份余额，若出借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会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用于出借给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借期限不超过6个月。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一）融捷投资控股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参与、如何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二）融捷投资控股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转融通业务监督管理试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融捷投资控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的持续性经营发生重大影响。

（四）融捷投资控股将在本次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期限结束后及时函告公司进展情况，公司将在收到上述告知函后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关于计划将所持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票继续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21、200521 证券简称：长虹美菱、虹美菱B 公告编号：2023-008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的产业投资基金调整投资决策委员会委派机制暨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空调"）以自有资金投资2亿元参与设立"长虹集团四川申万宏源战略新型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投资基金"），其中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长虹空调作为该投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各出资1亿元，合计出资比例为13.33%。该基金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部分下属子公司及四川申万宏源长虹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组建，基金规模为15亿元人民币。2022年12月12日，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华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宜宾红星电子有限公司所持长虹集团四川申万宏源战略新型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同意长虹华意以1元的名义对价，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受让宜宾红星电子有限公司所持的2.15亿元产业投资基金认缴出资份额中未实际出资的2亿元出资份额，并同比例出资，成为产业投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占有13.33%份额。详细情况公司已于2022年7月13日、7月30日、8月30日、12月13日、2023年1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以公告形式（2022-051号、2022-052号、2022-053号、2022-055号、2022-067号、2022-095号、2023-001号公告）进行了披露。

二、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

（一）产业投资基金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合伙人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基金投决会委派机制及修改合伙协议事项的议案》。为提高产业投资基金投资管理效率，保障投资人权益，根据四川长虹及下属子公司对产业投资基金出资占比情况，全体合伙人同意对产业投资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派机制进行调整。

（二）2023年2月10日，公司与长虹集团、四川长虹、金融机构及长虹集团或四川长虹控制的部分下属子公司，共15家合伙人签署《长虹集团四川申万宏源战略新型产业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原合伙协议第三十五条约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七名委员组成，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派三名委员，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委派一名委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派三名委员。"

现修改为"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七名委员组成，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派一名委员，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出资子公司共同委派三名委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派三名委员"。

三、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跟进产业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3035 证券简称：南网能源 公告编号：2023-004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有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网能源"、"公司"或"本公司"）股份220,303,03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82%）的股东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省环保集团"）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5,757,575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

2、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广东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二）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广东省环保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20,303,0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情况

1、减持原因：正常经营需要。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3、减持数量：不超过75,757,57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5、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

6、价格区间：按照减持实施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广东省环保集团作出的承诺详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六节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有关内容。截至本公告日，广东省环保集团严格遵守了相关承诺，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广东省环保集团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广东省环保集团按照相关规定和有关要求，合法、合规地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88157 证券简称：松井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07,956,686.93	508,232,035.36	-0.05
营业利润	86,476,312.62	104,059,105.13	-16.90
利润总额	86,760,202.75	108,641,929.86	-2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78,079.74	97,394,928.00	-1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975,549.83	80,025,159.56	-12.56
基本每股收益（元）	1.03	1.24	-16.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7%	8.61%	减少1.8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05,322,073.46	1,344,411,718.30	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48,181,156.08	1,183,565,758.40	5.46
股本	79,811,776.00	79,600,000.00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64	14.87	5.18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795.67万元，同比下降0.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87.81万元，同比下降15.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997.55万元，同比下降12.56%。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低迷导致下游高端消费电子需求疲软影响，公司在高端消费电子领域全年实现收入42,658.42万元，同比下降11.22%。其中手机及相关配件业务、笔记本电脑及相关配件业务、智能家电业务收入分别同比下降22.47%、13.38%、0.15%；从客户结构上看，主要系国内部分消费电子终端品牌出货量下降所致；而可穿戴设备业务依然保持稳定增长趋势，收入同比增长33.11%。与此同时，经过多年的产品打磨及市场培育，公司凭借差异化竞争策略积极把握新能源汽车行业蓬勃发展的市场机会，在乘用汽车领域业务拓展取得成效，全年实现收入7,564.37万元，同比增长236.76%。

在市场开拓上，为积极应对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变化，公司一方面采用"技术+创新"双驱动策略，打造CMF体系、积极开发新锐产品等措施，深挖下游市场潜能，拓宽与终端客户合作边界，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在高端消费电子领域的核心战略客户如北美消费电子大客户、谷歌、荣耀、罗技、MOTO、微软、OPPO、VIVO、安克等出货量均实现较好增长。另一方面全面推进乘用汽车项目落地量产与定点，与众多国内外终端品牌及汽车零部件战略客户合作获得突破，系列产品先后在比亚迪、蔚来、北美T公司、理想、吉利、广汽、上汽通用五菱、柳汽、长城、丰田等指定车型上实现应用，品牌影响力日渐提升。此外，为配合战略发展目标实现，进一步快速掌握并实时响应客户需求，更好地参与全球市场竞争，公司重启了国际化布局，松井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顺利落地。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持续对创新项目、组织升级、新业务布局等进行战略性投入，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分别同比增长26.88%、22.78%。其中在研发方面，公司开展了多项重大战略创新型项目的技术研发，同时为吸引汇聚更多行业顶级专家、高端科研人才，基本完成国内"华东-华南-华中"三大主要研发技术平台的搭建。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的合并报表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3-001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九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九届二十次）董事会于2023年2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3年2月5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伟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提名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慎核查，董事会提名张伟林先生、李勇先生、袁富强先生、谢国华先生、周召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选举张伟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选举李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选举袁富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选举谢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选举周召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慎核查，董事会提名宋蔚蔚女士、余长江先生、陶长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选举宋蔚蔚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选举余长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选举陶长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3年2月28日（星期二）下午2:30在重庆市九龙坡区隆鑫国际写字楼十七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7）。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3-002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九届十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九届十九次）监事会于2023年2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3年2月5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汝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提名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周勇先生、杨菲女士、屠泰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1、选举周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选举杨菲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选举屠泰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监事会认为，周勇先生、杨菲女士、屠泰航先生均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本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目前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3-003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的九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职工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3年。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提名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慎核查，董事会提名张伟林先生、李勇先生、袁富强先生、谢国华先生、周召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慎核查，董事会提名宋蔚蔚女士、余长江先生、陶长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公司工会委员会近日召开第十三届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朱瑾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选举产生职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朱瑾女士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3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3名独立董事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宋蔚蔚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伟林：男，1970年生，大学本科。历任公司供应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重庆关西涂料有限公司董事，新疆信汇峡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除此之外张伟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张伟林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勇：男，1981年生，大学本科，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历任重庆市丰都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党组成员，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办公室主办、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保密总监、综合管理部部长，重庆市化学化工学会副秘书长，重庆生命科技与新材料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医药健康产业公司董事。除此之外李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李勇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袁富强：男，1975年生，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具有法律职业资格、全国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等专业资格。历任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副部长、部长，风控法务审计部部长、监事办主任，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风控法务部部长，重庆ABB变压器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水轮机厂有限公司监事等职，现任公司董事，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总法律顾问、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盐西南盐业有限公司董事。除此之外袁富强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袁富强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谢国华：男，1974年生，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风险合规部副部长、风险控制与资产管理部(法律事务部)副部长、安全环保与运营管理部副部长，中渝(重庆)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重庆生命科技与新材料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监事，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经济运行部副部长。除此之外谢国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谢国华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周召贵：男，1966年生，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重庆卡贝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执行董事，现任重庆渝化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监事。除此之外周召贵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周召贵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宋蔚蔚：女，1975年生，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重庆理工微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除此之外宋蔚蔚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宋蔚蔚女士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余长江：男，1972年生，大学本科，律师。历任重庆永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重庆永和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事务所主任。除此之外余长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余长江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陶长元：男，1963年生，博士。曾任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副院长，现任重庆大学化学化工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重庆建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重庆天原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除此之外陶长元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陶长元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3-004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召开的九届十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3名，职工监事2名（本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任期3年。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提名推荐，公司监事会提名周勇先生、杨菲女士、屠泰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公司工会委员会近日召开第十三届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勤女士、李小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李勤女士、李小嵩先生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任期3年。

监事会认为，周勇先生、杨菲女士、屠泰航先生均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本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目前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11日

附：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周勇：男，1975年生，大学本科（工学双学士），政工师。历任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组织与人力资源部(信访办公室)副部长(副主任)、部长(主任)、党群组织部(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信访办公室)部长(主任)、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巡察办公室、信访办公室）主任（部长），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除此之外周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周勇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杨菲：女，1983年生，硕士，工程师、高级政工师。历任重庆特品化工有限公司监事、纪检监察审计（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党群工作部部长，重庆生命科技与新材料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室副主任，重庆渝化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纪律检查室副主任，重庆华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现任重庆渝化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纪律检查室主任、重庆市映天辉氯碱化工有限公司监事、重庆鹏凯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监事职务。除此之外杨菲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杨菲女士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屠泰航：男，1982年生，大学本科。历任公司办公室秘书、团委副书记、监事，现任公司行政（一）党支部副书记、办公室副主任。除此之外屠泰航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屠泰航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3-005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产生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工会委员会近日召开第十三届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朱瑾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附后)。

朱瑾女士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3年。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

附：职工董事简历

朱瑾：女，1971年生，大专学历，档案管理中级馆员。历任公司物管部副部长、企业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行政总监、办公室主任兼企业管理部部长。除此之外朱瑾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朱瑾女士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3-006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工会委员会近日召开第十三届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勤女士、李小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附后)。

李勤女士、李小嵩先生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3年。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11日

附：职工监事简历

李勤：女，1972年生，大学专科，政工师。历任公司工会干事、公司法规审计部负责审计工作，现任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新疆渝三峡涂料化工有限公司监事。除此之外李勤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李勤女士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李小嵩：男，1993年生，大学本科。历任公司法规审计部长助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法规审计部副部长，重庆关西涂料有限公司监事，四川渝三峡涂料销售有限公司监事。除此之外李小嵩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李小嵩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深交所规定的其他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23-007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0日，公司九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28日（星期二）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2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2月21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于2023年2月21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隆鑫国际写字楼十七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00、2.00、3.00均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张伟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李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袁富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谢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周召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宋蔚蔚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余长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陶长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周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2	选举杨菲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3	选举屠泰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经公司九届二十次董事会、九届十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三）特别说明：

本次提案均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东大会应选非独立董事5人、独立董事3人、非职工监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邮寄、传真、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2月21日–2023年2月27日17:00之前。

3、登记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隆鑫国际写字楼十七楼公司证券管理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万艳秋

电话：023-61525006

传真：023-61525007

电子邮箱：adamas1023@163.com

5、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需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注意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6、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第一次（九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2023年第一次（九届十九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65

2、投票简称：三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4）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所有提案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张伟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李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袁富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谢国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周召贵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宋蔚蔚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余长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陶长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周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2	选举杨菲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3	选举屠泰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注1：对上述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请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委托人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委托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注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注3：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注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限：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